

## 【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】

1. 「研究方法」必修。
2. 專業課程30學分與畢業論文6學分
3. 自由選修課程：至多認列畢業學分6學分，可選修本系、外系及外校之相關課程，但不含通識課程。

類別	科目中文名稱	修別	學分	時數	備註
共同必修課程	研究方法	必	3	3	
理論與方法	田野調查專題研究	選	3	3	
	人文與環境關懷專題研究	選	3	3	
	旅遊哲學	選	3	3	
	觀光人類學	選	3	3	
	聚落與歷史環境研究	選	3	3	
區域文化資源	臺灣觀光遊憩系統專題研究	選	3	3	
	臺灣民俗與文化專題研究	選	3	3	
	觀光景點與歷史文化	選	3	3	
	地理鄉土教育專題研究	選	3	3	
	亞太地區民俗文化研究	選	3	3	
	台灣歷史與古蹟專題研究	選	3	3	
	歐美文化與世界遺產	選	3	3	
文化觀光應用實務	地方文化保存與記錄	選	3	3	
	導覽解說設計與實作	選	3	3	
	風景區管理	選	3	3	
	觀光地理資訊系統專題研究	選	3	3	
	特殊節慶與文化活動規劃	選	3	3	
	文化資產與社區營造	選	3	3	
	文化觀光產業行銷策略	選	3	3	
	宗教觀光專題研究	選	3	3	
	飲食文化與觀光發展研究	選	3	3	